

國立清華大學數理教育研究所推薦現職績優教研人員 彈性薪資獎勵候選教師辦法

113 年 3 月 26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所務會議通過

- 一、配合「國立清華大學延攬及留住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暨獎勵補助支應原則」，制訂本辦法。
- 二、本所教師彈薪審議委員會依據本辦法之審查項目及程序，向竹師教育學院推薦本所教師為本所現職績優教研人員彈性薪資獎勵之候選教師。
- 三、審查項目，以下近三年之期間依相關申請通知：
 - (一) 研究績效：近三年研究表現
 1. 研究發表：詳列期刊所收錄之資料庫（例如：SSCI、SCI、TSSCI 等）、impact factor 及期刊級數（附表）。
 2. 研究計畫：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及其他於研發處立案之計畫。
 3. 其他具體研究成果。
 - (二) 教學績效：近三年教學表現
 1. 近三年教學意見調查綜合意見平均分數，且不包含在職專班課程。
 2. 其他具體教學事蹟。
 - (三) 輔導及服務績效：近三年輔導及服務表現
 1. 參與本所學生輔導或行政服務。
 2. 參與校內外學生輔導或行政服務。
 3. 其他特殊貢獻或表現。
- 四、審查程序：
 - (一) 依辦理時程通知教師提供資料。
 - (二) 所辦公室依據教師提供資料進行確認。
 - (三) 審議委員會依據審查項目進行審查，決定本所推薦名單及排序。
- 五、推薦優良研究學者獎勵之候選教師併依本辦法審查。
- 六、本辦法經所務會議訂定通過。

(附表)

「近三年研究發表」請填入該次申請案所訂之資料期間

論文資料：包括作者姓名（依原出版順序）、題目、期刊名稱、卷數、起訖頁數及出版年）	資料庫	impact factor	期刊級數	請勾選		
				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	第二作者	第三作者以後

(表格請自行增加)